

咸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咸环委办〔2024〕11号

关于印发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 (2022-203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现将《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2-203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咸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公厘22日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2—2035年)

目 录

前 言	3
第一章 生物多样性保护现状与分析	4
第一节 生物多样性现状	4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成效	6
第三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问题及挑战	9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规划依据	12
第四节 规划目标	15
第五节 规划期限	15
第六节 指标体系	16
第三章 保护总体布局	17
第一节 总体布局	17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20
第四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34
第一节 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框架	34
第二节 健全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体系	35
第三节 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	37

第四节 提升生物多样性安全管理水平	39
第五节 推动生态系统价值转化与实现	41
第六节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执法督查	42
第七节 深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教育	43
第五章 重点工程和效益分析	44
第一节 重点工程	44
第二节 效益分析	46
第六章 保障措施	50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50
第二节 保障资金投入	51
第三节 强化科技支撑	52
第四节 推动公众参与	52
第五节 提高宣传力度	53
附件	54

前 言

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地球生命共同体的血脉和根基，为人类提供了丰富多样的生产生活必需品、健康安全的生态环境和独特别致的景观文化。

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下，我国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日臻完善、监管机制不断加强、基础能力大幅提升，生物多样性治理新格局基本形成，生物多样性保护进入新的历史时期。湖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大力实施生态省建设，坚持走一条特色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之路。

咸宁市生物种类丰富。全市共有高等植物 216 科、911 属、2000 余种，陆生野生动物 30 目、460 余种。编制《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2—2035 年）》，旨在构建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与预警体系，提高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和管理水平，推进生态系统整体保护和修复，提升生物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能力，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形成生物多样性保护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良好局面，达成与美丽咸宁目标相适应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

第一章 生物多样性保护现状与分析

第一节 生物多样性现状

一、生态系统多样性

咸宁市生态系统多样且稳定。全市主要包括森林、农田、河湖、城镇、草地、湿地等六大类生态系统类型。其中森林生态系统面积 58.58 万公顷，农田生态系统面积 18.9 万公顷，河湖生态系统面积 10.09 万公顷，湿地生态系统面积 8.87 万公顷，城镇生态系统面积 5.84 万公顷，草地生态系统面积 1.62 万公顷。

二、自然保护地概况

全市现有各类自然保护地 47 处，其中，自然保护区 6 处（国家级 2 处、省级 1 处、市级 2 处、县级 1 处），风景名胜区 3 处（国家级 2 处、省级 1 处），森林公园 9 处（国家级 2 处、省级 7 处），湿地公园 9 处（国家级 6 处、省级 3 处），地质公园 2 处（国家级 1 处、省级 1 处），石漠公园 1 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小区 17 处。

根据《咸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中），按照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系统性保护的要求，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建立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整合优化后市域内自然保护地共 31 处，总面积 11.79 万公顷，包括：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 处（湖北长江新螺段白

暨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咸宁段、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省级自然保护区 1 个（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3 处（花纹山竹海省级风景名胜区、湖北九宫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陆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自然公园 25 处（森林公园 13 处、湿地自然公园 10 处、石漠自然公园 1 处、地质自然公园 1 处）。

三、物种多样性

咸宁市植物种类多样。全市共有高等植物 216 科、911 属、2000 余种。全市乔木树种有 112 科、354 属、1114 种、54 个变种。其中竹类共 12 属、100 种；引种树种 50 科、101 属、294 种、9 个变种；古、大、奇树种有 27 科、43 属、57 种，共 226 株；林下灌木 450 余种，野生药用植物 592 种。全市共有国家重点保护植物 60 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植物南方红豆杉、银杏、珙桐、苏铁、水杉等 5 种；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凹叶厚朴、红椿、蓖子三尖杉、马褂木、金钱松、秤锤树、花榈木等 55 种。省级保护珍贵树种有：金钱槭、黄山木兰、厚朴、刺楸、榉树、润楠、香榧、青檀、白辛树、黄山花楸、紫荆、银鹊树等。属《湖北省极小种群野生植物名录》中的有水杉、花榈木、永瓣藤、钟萼木、楠木、峨眉含笑、榧树等。

咸宁市陆生野生动物丰富且珍贵。全市共有陆生野生动物 30 目 460 余种，包括两栖类、爬行类、鸟类、节肢类、兽类等。两栖类 2 目 7 科 43 种，爬行类 4 目 9 科 45 种，鸟类 17 目 40 科约 270 余种，节肢类有数百种，兽类 9 目 25

科约 100 余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云豹、白颈长尾雉、金雕等 15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水獭、小天鹅、斑头鹤鹑、大鲵（娃娃鱼）等 28 种。国家保护动物白鹇、白冠长尾雉，珍稀动物肉食性动物金钱豹、金猫均有发现。

咸宁市各类中药材资源丰富。全市优质中药材种植品种主要有黄精、白发、金刚藤、钩藤等 30 余种，黄精入选全省十大楚药，金刚藤入选全省五大特色药。全市各类中药材（含野生及仿野生）种植面积 29.38 万亩，其中通城县 12.07 万亩、崇阳县 10.61 万亩、通山县 5.15 万亩、其它县市区约 1.55 万亩。通城县重点发展“隽六味”（黄精、重楼、白芳、白朮、金刚藤和钩藤）地道药材，崇阳县重点发展“崇六味”（黄精、白发、射干、虎杖、石葛蒲、乌药）地道药材，通山县主要以黄精为龙头带动其他中药材。

四、遗传多样性

咸宁市生物种质资源丰富，包括 3 处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分别是：西凉湖鳊鱼、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蟠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富水湖鮡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近年来，更是通过抢救性普查收集各类栽培作物的古老地方品种、种植年代久远的育成品种、重要作物的野生近缘植物以及其他珍稀、濒危野生植物种质资源，获得大量种质资源实体，如九宫山永瓣藤。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成效

一、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咸宁市重要的自然保护地均已开展了物种资源调查工作，如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通城大溪湿地国家公园、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斧头湖生物多样性优先保护区域、西凉湖水生生物自然保护区、长江新螺段白鳍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及陆水金水流域等。

二、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

咸宁市初步建立生态质量检测布点体系和生物多样性布点监测体系。全市已设立生态监测样地93处，包括国家级生态监测样地53处、省级生态监测样地40处，其中重点开展生物多样性监测的样地共8处。全市共有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8处。其中国家级监测站2个，省级监测站5个，市级监测站1个。在重点野生动物保护区建有动物监测观测站，如九宫山自然保护区已按规划逐步布设红外相机等观测设施。长江新螺段设置有白鳍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饵料生物调查断面，对陆生植物、陆生动物调查和水生生物调查同时进行监测。鱼类资源调查主要采取现场捕捞、访问调查和资料收集。

三、外来物种入侵调查

近年来，咸宁市开展了森林、湿地、农田等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通过普查，初步摸清了全市范围内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分布区域、扩散态势、危害程度、风险程度等信息，为后续的防控治理提供了数据支撑。林业部门普查发现外来入侵物种17种，其中脊椎动物2种、无脊椎动物1种、昆虫2种、病原微生物1种、植物11种。农业部

门普查发现外来入侵物种 142 种，其中入侵植物 93 种、入侵病虫害 45 种、入侵水生动物 4 种。农业外来入侵植物发生面积较大、较为严重的有空心莲子草、小蓬草、双穗雀稗、野老鹳草、一年蓬、豚草、阿拉伯婆婆纳、苏门白酒草、凤眼蓝、球序卷耳、大狼把草、加拿大一枝黄花、反枝苋、钻叶紫菀等。危害较严重的外来入侵病虫害有烟粉虱、美洲斑潜蝇、柑橘溃疡病 3 种，外来入侵水生动物福寿螺 1 种。

四、生态保护与修复

咸宁市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不断加大生态修复力度，推进生态系统整体恢复。在全面加强生态保护的基础上，不断加大生态修复力度，持续推进国土绿化、湿地与河湖保护修复、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地综合整治等重点生态工程，成效显著。全市自然生态系统总体稳定向好，服务功能逐步增强，生态安全屏障骨架基本构筑。

五、生物多样性保护监管

咸宁市按照国家、省“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安排部署，强力推进自然保护地问题核查整改，保障自然保护地生态安全。通过开展“绿箭行动”，到2025年底，基本完成全市范围内政策性关闭矿山生态修复，全面完成生态环境督察和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构建起健康有序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修复格局。

咸宁市加强野生植物原生境的保护，建立湖北省幕阜山区野生茶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原

生境保护点、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原生境保护点、嘉鱼县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确保保护点（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不受人为干扰破坏，探索野生植物资源保护与移栽、培育有效途径，提升农业野生植物自然保护点的管理与保护能力。

咸宁市高度重视极小种群的保护工作。根据湖北省林业局公布的《湖北省极小种群野生植物名录》，咸宁市在调查与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就地保护与种质资源保存、迁地保护与野外回归等措施，开展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与保护工作。

第三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问题及挑战

一、生物多样性底数不清

由于全市尚未系统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因此尚不能全面反映生态环境及生物多样性的动态变化。后续需启动全面系统的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建立生物多样性监管信息系统。

二、外来物种入侵风险尚存

外来入侵物种会危及乡土物种的生存，破坏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降低生物多样性。咸宁地处亚热带之间，适于生物繁衍，交通便利，便于物种迁移，成为外来物种入侵的“优选之地”，因此必须防范外来入侵物种带来的生态风险。

三、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不全

咸宁市尚未建立珍稀濒危物种、重点保护物种、外来入侵物种、指示物种的动态监测体系。需加快构建和完善生物

多样性保护监测体系，开展生物多样性周期性、持续性观测和评估，积累和丰富生物多样性保护基础数据，为提升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提供系统的基础数据和科技支撑，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

四、生态系统整体功能有待提升

河湖湿地萎缩退化，湿地生物多样性受损，全市仍存在一定数量水土流失土地面积，水土流失和石漠化治理任务艰巨。全市林地种类中幼林多，成过熟林面积比重小，乔木林的龄组结构不合理，林相较差、结构不优。林地郁闭度低，林种以用材林为主，林地质量不高。矿山修复治理难度大，由于部分开山采矿、采石、取土等未及时充填，易造成地面塌陷、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甚至引发泥石流、滑坡等次生地质灾害。

第二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有效应对生物多样性面临的挑战，全面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与管理水平，确保重要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理念融入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共建万物和谐的美丽咸宁。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尊重自然，保护优先

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遵循自然生态系统演替和地带性分布规律，充分发挥大自然的自我修复能力，避免人类对生态系统过多的干预，对重要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实施有效保护，保障生态安全。

二、统筹推进，落实重点

充分发挥市委市政府的统筹协调和领导作用，明确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经济的关系，长远谋划生物多样性保护制度设计。统筹引领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进一步完善年度工作调度机制。建立保护区网络，聚焦重点区域和关键问

题，明确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域，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发展规划相协调，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治理新格局。

三、政府主导，多方参与

充分发挥市政府在生物多样性保护中的主导和推动作用，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等手段，加大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支持力度。建立健全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长效机制，提高社会各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自觉性和参与度，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良好氛围。

四、分级落实，上下联动

明确市级和各县市区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管理事权，分级压实责任。市委市政府做好顶层设计，制定出台政策措施、规划等，加强对各县市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各县市党委政府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主体责任，上下联动、形成合力。

第三节 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1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0年）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2年）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年）
9.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0年）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4年）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6年）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2016年）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2017年）
16. 《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2020年）
17. 《湖北省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9年）
18.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2022年）
19. 《湖北省森林采伐管理办法》（2014年）
20. 《湖北省天然林保护条例》（2018年）
21. 《湖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2018年）
22. 《湖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16年）
23. 《湖北省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2010年）
24. 《咸宁市古桂花树保护条例》（2022年）
25. 《湖北省极小种群野生植物名录》（2023年）
26. 《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2023年）

二、公约协议

1.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1999年）

2. 《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公约》
(1971 年)
3. 《濒危物种国际贸易公约 (CITES 公约)》 (1973 年)
4. 《保护野生动物迁徙物种公约》 (1979 年)
5. 《生物多样性公约》 (1992 年)
6. 《生物多样性的卡塔赫原生物安全议定书》 (2000 年)
7. 《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并公证和公平分享通过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波恩准则》 (2002 年)
8. 《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 (2018 年)
9. 《昆明宣言》 (2021 年)
10. 《武汉宣言》 (2022 年)
11.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2022 年)

三、政策文件

1. 《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 (中办国办印发 2021 年第 31 号)
2. 《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見》 (国办发〔2018〕95 号)
3. 《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 (中办国办印发 2019 年第 19 号)
4.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 (2023—2030 年)》
5. 《长江水生生物保护管理规定》 (2021 年 12 月 21 日农业农村部令 2021 年第 5 号公布)

6.《农业部关于公布率先全面禁捕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名录的通告》（农业部通告〔2017〕6号）

7.《农业农村部关于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和时间的通告》（农业农村部通告〔2019〕4号）

8.《湖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纲要（2014—2030年）》

第四节 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2022年。由于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刚起步，相关资料数据不全，因此选取了近5年的资料数据（2018—2022年）进行分析。

规划时限：2022—2035年。

第五节 规划目标

一、近期目标

到2025年，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的本底调查与评估，逐步提高自然保护区建设水平与监管能力。森林覆盖率维持在51.85%，湿地、林地、草地保有量保持相对稳定。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达到77%。初步构建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与预警体系，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实现生物多样性优先监控与监督，构建相对稳定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

二、远期目标

到 2035 年，生物多样性得到切实保护。各类自然保护区数量和面积达到合理水平，生态系统、物种和遗传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评估，完成生物多样性重点区域（各类自然保护区）的本底调查与评估，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基本完成。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建立，外来物种入侵现象持续减少，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增强。保护生物多样性成为公众的自觉行动，形成生物多样性保护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良好局面，达成与美丽咸宁目标相适应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

第六节 指标体系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等相关文件，结合咸宁市实际，确定生物多样性保护指标体系，主要包括生态系统稳定性、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多样性持续利用 3 大类 15 个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 5 项、预期性指标 10 项，具体指标详见附件附表 1。

第三章 保护总体布局

第一节 总体布局

依据《咸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咸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咸宁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2—2027年）》及《咸宁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按照咸宁市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需求和城市发展目标，结合地形地貌、气候、水文和土地资源等特点，遵循国土空间的自然属性，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空间特征，形成“一江、两山、三水、五湖、六片”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总体布局。

一、一江

“一江”即百公里长江生态廊道，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理念，把长江生态保护摆在生态空间最重要位置，建设长江咸宁段生态廊道。

湖北长江新螺段白暨豚国家自然保护区，以自然水域长江为主体，河道迂回曲折，沿岸有发育良好的浅滩，湿地生态系统完整，生态环境良好，生物多样性丰富，保护对象为白暨豚、长江江豚、中华鲟等珍稀水生野生动物及其生境。长江咸宁段全长128公里，绝大部分位于该保护区范围内。

百公里长江生态廊道，旨在依托其独特的水生和湿地生态系统，保护长江中下游水生生物多样性，打造长江岸线生态利用和生态保护新样板。

二、两山

“两山”即咸宁市境内的幕阜山、大幕山。幕阜山位于市域南部，属幕阜山脉主脉；大幕山位于市域中部，属幕阜山脉支脉。

幕阜山、大幕山两大山区内个自然保护区和 17 个自然公园，包括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药姑山自然保护区，青山、大溪国家湿地公园等，是全市自然保护地主要分布的区域。其中，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有近千种名贵动植物，近百种珍稀濒危物种；药姑山自然保护区是湖北省重要生物基因库，也是中国药用植物资源最为富集的地区之一。其他 17 个自然公园也具有宝贵的生物资源和多样的生态系统，在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水土保持等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该区域是咸宁市生态系统的重要生态屏障区和碳汇区，生态服务功能包括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涵养及水土保持等。通过大力开展生态保护及生态修复，保持现状自然生态用地格局，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实施天然林保护，巩固退耕还林。严格控制低山及山前地区开发建设，充分发挥两山生态绿色屏障作用。

三、三水

“三水”指咸宁市境内的陆水河、淦河和富水河三大主要水系。

陆水河、淦河、富水河三大水系网络水生资源丰富，生态环境良好，其岸线湿地生态系统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野

生生物种类多样，是维持生物多样性的重要区域。

开展河湖水系连通布局与设计，对阻碍水系连通的河段进行生态清淤疏浚，加大水体的流动性，增强水体自净能力，强化河流生态廊道功能，修复水生态系统，提升河湖连通性和水陆连通性，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咸安区、嘉鱼县、赤壁县等平原水网区作为重点谋划对象，加强通江湖泊斧头湖、黄盖湖与长江的连通性。

四、五湖

“五湖”即斧头湖、西凉湖、蜜泉湖、大岩湖、黄盖湖等五大湖泊。

五大湖泊主要涉及赤壁市、嘉鱼县、咸安区等3个县市区的9个乡镇，总面积9.50万公顷，占市域国土面积的9.74%。该区域水生种质资源丰富，具有丰富的浮游动植物、底栖动物、高等水生植物以及鱼类资源。斧头湖是武昌鱼、青虾、中华鳖、圆吻鲴等鱼类的重要保护基地，具有多种国家一级、二级保护水鸟。西凉湖为鳊鱼、黄颡鱼种质基地，同时盛产青鱼、鲤鱼、草鱼、鲫鱼等多种淡水鱼类，野生莲藕、菱角、莼菜及各种水草生长繁茂。蜜泉湖、大岩湖渔业资源丰富，是水产养殖的天然场所，盛产螃蟹、鲫鱼、青鱼、草鱼、鲢鱼、鳙鱼等。黄盖湖濒临长江，河港纵横，水草丛生，饵料丰富，湿地动植物资源丰富，湖泊定居性鱼类有鲤、鲫、团头鲂、逆鱼、鲇、鳊等。

五、六片

“六片”即咸安区、赤壁市、嘉鱼县、崇阳县、通城县、通山县。

该区域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主要包括咸宁市区（咸安区）、赤壁市城区、嘉鱼县城区、崇阳县城区、通城县城区、通山县城区。区域总面积 6.84 万公顷，占市域国土面积的 7.01%。

六城联合运作，统筹城内城外，保护和修复各类自然生态系统，连通原有河湖水系，完善蓝绿交织、亲近自然的生态网络，促进生态用地可持续复合利用。科学开展城市山体整治修复，加快各类型矿山生态修复，把生态包袱变成生态景观。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是指生态系统类型多样、物种多样性丰富、物种特有性高、外来物种入侵度低和濒危物种分布集中的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根据区域物种的丰富和珍稀濒危程度、生态系统类型的代表性以及区域的不可替代性而划定，是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点和关键区域。保护好优先区域，对于保护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平衡，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国家级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2010 年，国务院批准环境保护部发布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11—2030 年）》，综合考虑生态

系统类型的代表性、特有程度、特殊生态功能，以及物种的丰富程度、珍稀濒危程度、受威胁因素、地区代表性、经济用途、科学研究价值、分布数据的可获得性等因素，全国划定了 35 个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包括大兴安岭区、三江平原区、祁连山区、秦岭区等 32 个内陆陆地及水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以及黄渤海保护区域、东海及台湾海峡保护区域、南海保护区域等 3 个海洋与海岸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准发布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11—2030 年）》，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保护与监管，环境保护部组织开展了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边界核定工作，确定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并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公告，湖北省涉及武陵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大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大别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洞庭湖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和鄱阳湖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其中，咸宁市的黄盖湖地方级湿地公园被纳入洞庭湖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二、省级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2014 年 7 月，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发布的《湖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纲要（2014—2030 年）》，根据全省自然环境状况，生物多样性的特点、保护与利用的方向，以国家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为指导，初步将全省划分为七个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总面积共 6.91 万平方公里，

约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37.2%。其中，咸宁市涉及江汉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一）江汉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本区域地处江汉平原，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包括洪湖市、石首市、监利县、嘉鱼县及武汉市江夏区等区域，区域总面积约 0.68 万 km²，重要的洪水调蓄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功能区。该区域已经建成长江天鹅洲白鱃豚、长江新螺段白鱃豚、石首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洪湖、梁子湖、沉湖、上涉湖省级自然保护区，已经形成湿地自然保护区群。主要保护对象有国家一级保护植物菹菜，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麋鹿、东方白鹳、黑鹳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江豚等。

（二）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本区域地处幕阜山脉，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包括通城县、崇阳县、通山县、黄梅县等部分区域，区域总面积约 0.71 万平方公里，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功能区。该区域已建成九宫山、龙感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药姑山、网湖省级自然保护区。该区内珍稀濒危植物中古老成分较多，并以第三纪孑遗成分为主。主要保护对象有国家一级保护植物南方红豆杉和伯乐树，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云豹、豹、金雕和白颈长尾雉等。

三、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根据国家、湖北省划定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按照保护优先、适度开发，因地制宜、分区指导，以人为本、

惠益共赢的基本原则，根据咸宁市生物丰富度指数、生境类型、地形数据、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重要性评价以及现有的重要生态区域（生态保护红线、重点公益林、重要河流水系、大型公园/绿地等）进行叠加、整合划定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主要包括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和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且在规划期内依据生物多样性保护进行科学研判与动态调整。

（一）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本区域地处咸宁市沿江一线，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包括赤壁市、嘉鱼县、咸安区等滨江平原区域，百公里长江生态廊道及沿江一带的众多湖泊共同构成，重要的洪水调蓄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功能区。目前该区域已建成长江新螺段白鱉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咸宁段、湖北咸宁向阳湖国家湿地公园、湖北嘉鱼珍湖国家湿地公园、黄盖湖地方级湿地公园、西凉湖地方级湿地公园、牛头山地方级森林公园等 6 处自然保护地及嘉鱼县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

主要保护对象有国家一级保护植物蕲菜，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东方白鹳、黑鹳等，国家二级保护植物粗梗水蕨、野大豆、莲和野菱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江豚、白琵鹭、虎纹蛙等。

（二）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本区域地处幕阜山脉，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包括通城县、崇阳县、通山县、赤壁市及咸安区的部分区域，是全市自然保护地的主要分布区域，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

功能区。目前该区域已建成湖北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湖北九宫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陆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湖北赤壁陆水湖国家湿地公园）、花纹山竹海地方级风景名胜区、咸宁潜山国家森林公园、湖北崇阳国家森林公园、咸安桂花地方级森林公园、大幕山地方级森林公园、凤池山地方级森林公园、太平山地方级森林公园、锡山地方级森林公园、黄龙山地方级森林公园、金沙地方级森林公园、路口桂花地方级森林公园、金塘野生桂花蜜源地方级森林公园、沙坪镇鹭鸟地方级森林公园、湖北通城大溪国家湿地公园、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湖北通山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崇阳浪口地方级湿地公园、通山望江岭地方级湿地公园、湖北咸安金桂湖地方级湿地公园等 23 处自然保护地及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幕阜山区野生茶等 3 处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区)。

主要保护对象有国家一级保护植物南方红豆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云豹、金雕和白颈长尾雉等。

四、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点位

坚持生态优先、应划尽划。全域分析咸宁市森林、湿地、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等资源分布，将现有保护优先区域内生态保护价值高、生物多样性富集或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划为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点位。本规划暂选取国家级和省级优先保护区域已涵盖的自然保护地、国家级及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国家级湿地公园、国家级森林公园、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等作为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点位（具

体重要点位见附表)。随着上级有关生物多样性工作的推进,结合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对重要点位进行优化和调整。

(一) 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1、长江新螺段白暨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长江新螺段白暨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湖北省长江中游新滩口至螺山江段,保护区跨两省四县市,北岸属洪湖市,南岸分属湖南省临湘市(所辖江段长 33.3km)、湖北省赤壁市(所辖江段长 17.7km)和嘉鱼县(所辖江段长 84.5km),该区总范围长 135.5km。保护区涉及湖北省洪湖市、赤壁市、嘉鱼县和湖南省临湘市 4 市县。保护河段总长度 128.5km(长江中游航道里程 76~204.5km),保护区总面积 413.87km²。其中,咸宁段保护区面积为 125.1km²,占保护区总面积的 30.5%,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1.28%。

保护区内分布浮游植物 132 种、浮游动物 103 种、底栖动物 25 种、高等植物 576 种、陆生脊椎动物 231 种、鱼类资源 103 种。其中,包括白暨豚(目前已功能性灭绝)、长江江豚、中华鲟、长江鲟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 30 余种经济鱼类。保护区的建立极大保护了长江中下游水生生物多样性,为渔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物种基础,同时保护区内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可作为生物地理学、遗传学和系统进化等研究材料,有着重要的科学服务价值及保护意义。

2、湖北咸宁向阳湖国家湿地公园

向阳湖湿地公园位于咸安区西北部,是斧头湖的一个湖汊。向阳湖湿地公园以向阳湖奶牛场和向阳湖为主体。公园

总面积 3844.9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39%。湿地公园内的湿地类型分为天然湿地（湖泊湿地、沼泽湿地和河流湿地）、人工湿地（库塘湿地和水产养殖场）两大类型。

向阳湖物种丰富，类型多样，野生维管植物 97 科 265 属 380 种，野生动物 267 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植物有粗梗水蕨、野大豆、莲和野菱等 4 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有东方白鹳、黑鹳等 2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16 种。

3、湖北嘉鱼珍湖国家湿地公园

湖北嘉鱼珍湖国家湿地公园位于嘉鱼县西部，规划面积 592.99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06%。

湿地公园内保存有相对完整的河—湖—塘的复合湿地生态系统，是全国为数不多连接长江的内陆河流湿地，是研究内陆河流、长江物种演替以及河流、湖泊湿地保护与恢复的理想场所，科研价值高。

湿地公园内野生植物 98 科 273 属 395 种。蕨类植物 11 种，隶属 8 科 10 属；裸子植物 9 种，隶属 4 科 7 属；双子叶植物 265 种，隶属 72 科 188 属；单子叶植物 110 种，隶属 14 科 67 属，其中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4 种，分别是粗梗水蕨、野大豆、莲和野菱。

湿地公园内，兽类 12 种，隶属于 6 目 7 科；鸟类 161 种，隶属于 14 目 45 科；两栖类 13 种，隶属于 1 目 5 科；爬行类有 19 种，隶属于 3 目 7 科；鱼类 99 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 2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16 种，其中两栖类 1 种，鸟类 15 种。

4、黄盖湖地方级湿地公园

黄盖湖水面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32'59", 北纬 29° 42'27"。湖泊西、南面的 2/3 湖域属湖南省临湘市管辖, 北、东面的 1/3 湖域属湖北省赤壁市管辖。黄盖湖水面 86km², 其中湖北省境内水面 32km²。

黄盖湖濒临长江, 河港纵横, 水草丛生, 饵料丰富, 兼有水域、滩地、沼泽和丘陵山地, 湿地动植物资源十分丰富, 已列入《全国湿地保护工程规划(2004—2030年)》。黄盖湖鱼类 11 目 25 科 60 属 118 种。江湖半洄游鱼类有青鱼、草鱼、鲢、鳙、鳊等, 湖泊定居性鱼类有鲤、鲫、团头鲂、逆鱼、鲇、鳊等。

黄盖湖水域的野生动物种类 46 科 175 种。其中, 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有东方白鹳, 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白琵鹭、普通鸫、小天鹅、雀鹰、松雀鹰、草鸮、红隼、红角鸮、虎纹蛙等 10 种; 列入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的有小鸡鸭、鸚、苍鹭、灰喜鹊、树麻雀、燕雀、八哥、黄鼬、中华蟾蜍、黑斑蛙、乌龟、中华鳖等近百种。黄盖湖湿地有维管束植物 131 科 384 属 576 种。其中, 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有莼菜, 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有粗梗水蕨、莲、金荞麦、野菱、野大豆、花檀木、中华结缕草 7 种。

5、嘉鱼县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

野大豆是一年生缠绕草本植物, 一般能长到四米左右, 其茎叶柔软, 适应性强, 生长速度快, 是优良的农业野生植

物种质资源。

2022年，嘉鱼县农业农村局批复了2023年湖北省嘉鱼县野大豆等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建在嘉鱼县陆溪镇界石村，总面积425亩，其中核心区115亩，缓冲区300亩，试验区5亩，抢救园5亩。旨在有效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为农业科技育种与创新、农业可持续发展储备战略资源；同时也为保护点内其他野生植物资源起到保护作用。

（二）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1、湖北九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湖北九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通山县南部，南北长26.21km，东西宽12.03km，海拔高度在117~1656.7m之间，其主峰老鸦尖（海拔1656.7m）为幕阜山系最高峰。保护区总面积17442.07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1.79%。其中核心区面积7453.92公顷，缓冲区4004.83公顷，实验区5983.32公顷。

该保护区属自然生态系统类中的森林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拥有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和生态旅游资源，有华中地区保存完好的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森林覆盖率96.6%。主要保护对象为中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栖息地，第四纪冰川遗迹等。保护区地处我国中亚热带向北亚热带的过渡地区，是九官山中段的绿色屏障，具有极为重要的保护和科学研究价值。

特殊的地理位置和生态区位，使保护区成为生物多样性

保护的关键区域之一。保护区内拥有丰富多样的动植物资源，分布有国家一级级保护动物 7 种，其中鸟类 2 种，哺乳类 5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24 种，其中鸟类 22 种，哺乳类 1 种，两栖类 1 种；国家一级保护植物 9 种；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45 种。

2、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位于通城县，地处陆水流域源头，以通城县境内药姑山、黄袍山为中心的两大片区组成，总面积 11617.8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1.19%。主要保护对象为珍稀濒危动植物和重要经济动植物种群及其自然生态。

该保护区是幕阜山系保存不多、较完整的自然区域之一，是鄂东南最为重要的生物基因库，是中国药用植物资源最为富集的地区之一，也是湖北省乃至全国最重要的野生雉类栖息地，具有重要的生态价值。

3、湖北赤壁陆水湖国家湿地公园

陆水湖国家湿地公园是位于赤壁市，属长江中游南岸人工湿地。目前湖区水域面积达 5700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58%，湖中有岛屿和半岛 400 多个。

陆水湖湿地有高等植物有 63 科 141 属 173 种，主要有杉木、马尾松、苦槠、泡桐、银杏、杜鹃、五节芒等。湿地有鸟类 12 目 30 科 97 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有白颈长尾雉 1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有草鸮、蓝翅八色鸫、红腹锦鸡、白鹇、勺鸡、小天鹅、鸳鸯、画眉、雀鹰、苍鹰、栗

鹰、白尾鹞等 23 种，属《湖北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中的有灰胸竹鸡、鸿雁、绿头鸭、大白鹭、普通鸬鹚、蓝翠鸟、四声杜鹃、珠颈斑鸠、家燕、黑枕黄鹂、虎纹伯劳、黑卷尾、八哥、灰喜鹊、乌鸫、画眉、大山雀等 27 种。主要鱼类有鲫鱼、青鱼、草鱼、鳊鱼、鲢鱼、鲤鱼等。

4、咸宁潜山国家森林公园

咸宁潜山国家森林公园位于咸安区，占地面积 2132.5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22%。公园与周围众多名胜古迹相邻。潜山属幕阜山余脉，集南北 400 多个树种于一山，近 200 种奇花异草汇于一园，有各类动物 110 多种，森林覆盖率 93%。

公园内生物种类丰富。潜山树木园现有树种 700 多个，是鄂南树木的种质资源库，其中，国家一级保护树种有珙桐，二级保护树种有金钱松、马褂木、银杏等 24 种。林内有猫头鹰、猴面鹰、红尾伯劳、隼类等鸟类 50 多种，穿山甲、野猪、野兔、獐子等兽类 10 多种。

5、湖北崇阳国家森林公园自然公园

湖北崇阳国家森林公园自然公园位于崇阳县，地处幕阜山脉大药姑的余脉，是低山丘陵与江汉平原的过渡地带。东北面为大幕山，南面为大湖山，西面为大药姑山。其占地面积共 3080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32%。其中，水域面积 146.84 公顷、陆域面积 2933.16 公顷。主要保护对象是森林生态与景观。

森林植被类型丰富，植物 126 科 600 余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植物有银杏、南方红豆杉等，国家二级保护植物有杜

仲、金钱松、篦子三尖杉、连香树等，其他有苏铁、秃杉、黄杉、领春天、北美红杉、楠木、光皮树等。公园内还有很多银杏、苦槠、五角枫、枫香等名木古树。良好独特的地理环境和森林植被，给野生动物创造了栖息、生活、繁衍的有利生态条件，兽类有云豹、金钱豹等；飞禽类有白颈长尾雉、金雕、燕等；虫豸类有四脚蛇、壁虎、猪婆蛇、乌蛇、黄头蛇、竹叶青蛇等。

6、湖北通城大溪国家湿地公园

湖北通城大溪国家湿地公园位于通城县东北部，湿地公园总面积 931.97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1%。其中，湿地面积 442.84 公顷，湿地率达 47.52%。

大溪湿地公园水系发达，水系源头及流经区域生态环境多样，不同的生态环境孕育不同的生物，使得其生物多样性极其丰富。同时，通城大溪湿地公园区域内库汉众多，其由溪流、水库、水陆交错带、岛屿、草洲、河滩、林地组成的生境比较复杂，为众多生物提供了繁衍栖息场所，孕育了丰富的生物多样性。

大溪湿地公园有动物 293 种，隶属于 9 纲 43 目 88 科。其中，环节动物 3 目 3 科 5 种；软体动物 4 目 5 科 8 种；鱼纲 9 目 13 科 70 种；两栖纲 2 目 7 科 16 种；爬行纲 3 目 9 科 26 种；鸟纲 15 目 37 科 138 种；哺乳纲 7 目 14 科 30 种。维管束植物 154 科 486 属 876 种，其中，蕨类植物 18 科 29 属 46 种；裸子植物 7 科 15 属 18 种；被子植物 129 科 442 属 812 种（双子叶植物 110 科 368 属 686 种；单子叶植物 19

科 74 属 126 种)。维管束植物科、属、种数分别占湖北省维管束植物科、属、种数的 63.90%、33.47%、14.45%。

7、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

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位于崇阳县青山镇，湿地公园南至崇阳与通城的县界，北达青山水库大坝，东、西为青山水库最高水位以上 50m 高程内的库区范围。湿地公园规划总面积为 2595.61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27%，其中湿地面积为 1229.95 公顷。

湿地公园物种丰富，珍稀物种众多，湿地植物 73 科 209 属 289 种；脊椎动物 5 纲 36 目 90 科 274 种（其中鸟纲 15 目 44 科 120 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植物 3 种，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9 种；国家一级保护的野生动物 1 种，国家二级保护的野生动物 27 种。

湿地公园内水陆库汉交错有致，500 多个大小岛屿为众多生物提供了繁衍栖息的场所。它们不仅与层次分明的植被形成了完整的湿地生态系统，还与周边的森林、草地构成了融山水于一体的湿地—草地—森林复合生态系统，不仅在鄂东南地区具有代表性，而且在我国中部中亚热带低山丘陵地区都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

8、湖北通山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

湖北通山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位于通山县东南部，湿地公园东至通山县与阳新行政界，西至慈口乡山口村，南至洪港镇下湾村，北至慈口乡慈口村、西垌村、石印村。

富水湖规划面积 3822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39%，

其中湿地面积 2835 公顷。湖区山水相连，水质优良，水面形态自然，湖岸曲折，岛屿密布，湾汊众多，景观类型多样，湿地动植物资源丰富。公园共有动物 301 种，植物 516 种，其中还有野大豆、白鹤、白颈长尾雉等国家级重点保护动植物。

9、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原生境保护点

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原生境保护点位于崇阳县石城镇新桥村境内，总面积 400 亩，其中核心区 150 亩，缓冲区 250 亩。旨在保护野生中华猕猴桃的自然生态环境，减少由于环境破坏造成的野生中华猕猴桃资源丧失，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

10、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原生境保护点

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原生境保护点位于崇阳县港口乡小东港村、金塘镇畈上村境内。保护点总面积 2060 亩，核心区 890 亩、缓冲区 1120 亩、试验区 20 亩、抢救园 30 亩。主要对野茶资源进行保护与移栽、培育，切实保护农业野生茶的生物多样性。

11、幕阜山区野生茶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

湖北省幕阜山区野生茶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位于通城县，建设面积 173.3 公顷，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0.02%。主要对野生茶进行人工繁育等，研究野生茶资源保护与驯化利用，有效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同时提升野生茶农业自然保护区的管护与保护能力。

第四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第一节 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框架

一、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制度与政策

落实国家、省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全面梳理咸宁市现有地方性法规中有关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内容。研究自然保护地管理、湿地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等相关规范，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监管制度。

围绕长江新螺段白暨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咸宁段）、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管理，西凉湖、赤壁蟠河、通山富水湖等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等方面，因地制宜出台相关保护恢复管理政策法规，制定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绿色发展等地方性规章制度。

研究制定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激励性政策。坚持生态优先，实施森林、河流休养生息；严格实施长江（咸宁段）禁渔政策；压实林长制责任，坚持“五绿并进”。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创建，提高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二、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体系

发挥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统筹协调，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下达目标任务，开展督查考核。通过相对固定或定期性的会议来进行生物多样性

相关工作的决策商议与部署，通过民主协商的机制将各部门的意见有效整合。建立监督评估机制，加强工作督查和行政问责，保障生物多样性保护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探索推进生物多样性成果全部门共享应用，建成与生态环境、资源、农业、林业、公安、住建、交通、水利等部门高效协同的共建共享共用机制。

建立打击破坏生物多样性违法行为的跨部门协调机制，加大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区等区域开发建设项目的执法力度，严查各种生态破坏案件和违法行为。

第二节 健全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体系

一、深入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

在全市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基础上，围绕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自然保护地等重点保护区域，深入推进重点保护物种、原生生态系统群落建群种、重要生物遗传资源和种质资源周期性、持续性专项调查，摸清珍稀濒危物种、外来入侵物种、指示物种分布区域、种群数量规模及关键栖息地的动态变化趋势，为建立市级生物资源数据库和科学制定重点物种保护对策提供依据和数据支撑。

开展生物多样性资源信息化建设，建立生物多样性、生物物种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和信息共享平台。通过整合各部门生物多样性、生态环境质量、土地利用、社会经济等数据，建立物种基础数据库、濒危物种数据库、遗传资源数据库、种质资源数据库、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物种数据库及生态系

统和生境数据库，打造集数据采集、传输、存储、查询、展示功能于一体的生物多样性调查与动态监管系统，实现重点物种种群的动态监测、生物多样性变化趋势的超前预测，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管理提供决策支持。

二、构建完善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

依托现有各级各类监测站点和监测样地，进一步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生态定位站布局，推进遥感、无人机、自动站等先进监测技术应用，构建覆盖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的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重点以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等典型区域为监测对象，开展森林、水体、城乡等生态质量样地生物多样性试点监测，建立完善的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建立反映生态环境质量的指示物种清单，开展周期性调查。以部分代表性特有物种为重点，开展对重点物种的长期动态监测。

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体系，开展大型工程建设、资源开发利用、外来物种入侵、生物技术应用、气候变化、环境污染、自然灾害等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评价。

三、建立完善生物多样性评估体系

构建生物多样性评估指标体系。推动建立涵盖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成效、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物种资源经济价值等的评估标准，针对濒危物种、特有物种、重要资源植物、生态系统、自然保护地、外来物种入侵程度及植被受破坏程度等进行评价，系统分析生物多样性资产和生态系统服务价值变化趋势，为后续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评估、生态环境

损害调查评估与责任追究等提供依据。

第三节 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

一、强化自然保护地建设

推进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健全全市自然保护地基本信息库，科学划分自然保护地类型，积极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勘界立标，开展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和总体规划编制。

加强自然保护地规范化管理。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加强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湖北咸宁向阳湖国家湿地公园、湖北通山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湖北通城大溪国家湿地公园、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湖北赤壁陆水湖国家湿地公园、湖北嘉鱼珍湖国家级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人才队伍建设，完善管理设施，加强部门联动配合。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补偿，探索公益治理、社区治理、共同治理等保护方式。

二、优化完善生态保护空间布局

以保育保护和自然恢复为主，构建多层次、成网络、功能复合的全域生态保护空间格局。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加强对自然生态空间的整体保护和修复，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修复生态敏感性高的区域，加强生态廊道畅通，不断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确保生态安全。

就地保护，恢复自然，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和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保护物种栖息地。加强

对野生植物原生境的管理与保护，使得建立的湖北省幕阜山区野生茶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原生境保护点、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原生境保护点、嘉鱼县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等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得到有效保护，免受人为干扰和破坏。加强对野生动物栖息地周边生物多样性主要威胁因素的管控，保护野生动植物群落生境。防治结合，提升水系生态功能。加强生态空间内水系生态保护，构建以斧头湖等为核心的水生态保护链。加强生态空间内河、湖、库以及湿地生态修复，加强退渔还湿、退垸还湖，恢复自然湿地面积，提升洪水调蓄、气候调节、水源涵养功能。全域绿化，提升森林固碳能力。

三、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增加林地、湿地等生态用地面积。推进九宫山、陆水、牛头山、大幕山、凤池山、锡山等省级森林公园增绿提质，实施咸宁向阳湖、通山富水湖、赤壁陆水湖、嘉鱼珍湖等沿湖绿化建设和景观生态建设，充分挖掘城镇、村庄、社区等绿化潜力。持续开展湖库、河口退垸还湖等综合治理工作，逐步恢复生态用地面积。提高重要生态空间斑块之间的整体连通程度。通过设计相互连接、富含原生物种、生境结构多样化的大小绿地，将建筑表面变成生态表面，打造城市微小湿地，推进生态廊道建设，逐步恢复水体的自然连通，增加城市生态连通性，提升生态系统健康以及为人类和野生动物提供服务的能力，显著提升城市景观质量。

第四节 提升生物多样性安全管理水平

一、加强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监测管理

建立健全生物技术环境安全评估与监管技术支撑体系。充分整合现有的监测基础，合理布局监测站点，开展定点的环境风险监测与生态影响评价。提高技术装备和智慧化监测水平，织密监测预警网络，充分运用“互联网+GIS+高智能监测基站+航拍无人机”等专业化手段建立完善有害生物全方位监测网络体系，实现动态、超前监管，实施常态化巡查，做到早发现、早预警和早应对。构建外来入侵物种风险评估和风险分析体系，建立适应本地实际的外来植物入侵风险评估指标体系框架，每两年开展一次重要外来入侵物种风险分析评估。完善监测信息报告系统，建立生物安全培训、跟踪检查、定期报告等制度，制定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计划和生物安全事件应急预案，有效应对生物安全重大风险。

二、强化外来入侵物种防控能力

加强外来入侵物种普查。依据国家发布的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参考清单和《湖北省外来入侵物种名录》，开展普查工作，摸清农田、渔业水域、林地、湿地等重点区域的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数量、分布范围、危害程度及入侵途径、传播规律等情况。

全面提升有害生物防治监测能力。加强有害生物监测队伍建设，科学配置有害生物防制员，规范监测机构与人员队伍管理，完善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加强技术培训和经费保障，提高基层普查人员识别能力与防控水平。强化监测数

据质量控制，建立普查数据质量溯源制度，规范相关数据的采集、整理、复核、报送、归档等程序，提高测报工作的准确率，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实施以生物防治措施为主的有害物种防治工程。

依法严格外来物种引入审批，加强高危外来生物的引种和管理，严厉打击非法引进、携带、寄递、走私外来物种等违法行为。开展从境外引进农作物和进境动植物及其产品风险分析，规范外来物种引入检疫审批和入侵风险评估，实行外来物种分级分类管理。强化外来物种养殖环节监管，禁止高危外来水生生物的引种买卖和养殖。加强外来物种引入后使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使用和经营单位或者个人应当采取安全可靠的防范与应急处置措施，防止引入物种逃逸、扩散造成危害。利用互联网、移动终端、广播电视等各种媒介，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科普宣传。

三、持续提高生物多样性

在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的基础上，加强对区域内生物多样性调查及监测的广度和深度，实现区域内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的高等植物、哺乳类、鸟类、爬行类和两栖类物种数的稳定增加。推动咸宁向阳湖、通山富水湖、通城大溪等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保护长江白暨豚等生态环境指示物种栖息地以及原生境。在各县市区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域的固定样地，开展哺乳类、鸟类、两栖类和蝶类等生态环境指示物种的监测。

第五节 推动生态系统价值转化与实现

一、促进生物资源可持续利用

加强生物资源开发与可持续利用技术研究。进一步发掘咸宁市野生植物资源和水生动物资源，筛选优良的生物遗传基因，开展新作物、新品种、新品系、新遗传材料和作物病虫害发展动态调查研究，改良生物技术水平，促进环保、农业、医疗、工业等领域生物资源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建立完善生物遗传资源保存体系。加强对林木、花卉、药用植物、畜禽、水产、野生动物资源遗传库的保存，完善九官山等自然保护区珍稀木本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依法科学划定水产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养殖区，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切实加强养殖废水管控。

禁止掠夺性开发生物物种资源。对生物多样性资源消耗超标的区域，及时采取区域限批等措施。加强对湿地、森林自然保护区周边社区的宣教与管理，避免村民对药用植物、野生植物资源的过度采挖。规范水域开发活动，严格管控破坏珍稀、濒危、特有物种栖息地，开（围）垦、填埋、排干湿地，超标排放污染物等对水生生物造成重大影响的活动。

二、建立区域生态产品品牌体系

以茶叶、楠竹、果蔬等核心产品为基础，打造“香城泉都，山湖咸宁”区域生态产品品牌形象，覆盖全区域、全品类和全产业链，以山湖相依，生态相伴的城市形象为全市生态产品价值赋能。按照“经营标准化、品牌集群化、营销全渠道”的模式，建设“城市形象品牌+区域公共品牌+企业产

品品牌”的生态产品品牌体系。以“全程追溯、检测准入、品牌直供”为核心，大力提升赤壁青砖茶、嘉鱼珍湖莲藕、赤壁猕猴桃、崇阳雷竹、通山隐水枇杷、通城药姑山中药材等生态产品品牌价值。

三、打造生态产品产业链支撑平台

建设面向全市生态产品全产业链的公共服务平台，统筹推进全市重要生态产品品牌，实施茶、竹、果蔬等重要品牌资源整合，联合广大企业建立品牌矩阵。建设“山湖咸宁”生态产品大数据平台，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和打造集创意设计、技术创新研发、创业孵化、金融服务、产权交易、检验检测、科技成果转让、电子商务、产品营销配送等为一体的生态产品产业公共服务体系。发挥平台纽带作用，形成市一县一镇一村四级联动，政一企一合作社三方共振的生态产品产业发展格局。

第六节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执法督查

一、完善生态保护监管体系

完善落实“河长制”“林长制”，提高履职成效。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做好中央、省级各项例行督察和专项督察的衔接保障，推动落实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企业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责任，推动企业生产前后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发挥各类社会团体和市民的作用，鼓励引导环保公益组织和志愿者队伍规范健康发展。

二、全面开展执法检查

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的保护力度，加强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监督管理，落实评估考核、生态补偿等措施，切实维护生态安全。深入推进“绿盾”专项行动，强化对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检查。开展休渔期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捕捞、采集、运输、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违法犯罪行为。

第七节 深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教育

加强生物多样性宣传。依托“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等重要节日，组织开展科普讲座、生物多样性工坊、自然观察夏令营、生物多样性自然教育等宣传活动，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科学知识、典型案例、重大项目成果对人居生活影响的宣传普及。推动新闻媒体和网络平台积极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公益宣传，丰富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的展示途径，提升公众认知度和参与度。推出一批具有鲜明教育警示意义和激励作用的陈列展览，面向各级党政干部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引导各级党委和政府、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公众自觉主动参与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中来。

第五章 重点工程和效益分析

第一节 重点工程

针对咸宁市生态空间特征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总体布局，结合流域、湿地、山区、廊道等生态地理单元的完整性与系统性，按照保护总体布局片区和功能划分，在规划期内部署3大类重点工程，主要包括：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建设工程。

围绕长江大保护，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保护修复，构建生态安全屏障。加强野生动物的保护，提升区域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洪水调蓄等生态功能。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净化湖库水质，恢复湿地生态功能。对遭破坏的湿地实施退耕还湿、还湖工程，重点建设湿地示范保护区、湿地保护区，建设湿地公园，恢复湿地植被。修复黄盖湖、向阳湖等区域湿地。在长江沿线县市积极谋划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充分利用廊道两侧优美景观，构建起“自然、多彩、连通”的生态廊道与山水林田湖草一体的健康稳定生态系统。

专栏 1 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沿江湖群湿地生态修复重点工程：通过生态补水、污染排放管理、植被恢复等措施，对面临缺水、环境污染、生物资源过度利用的退化湿地进行生态治理，逐步恢复湿地生态功能。对天然湖泊河流逐步进行限养、禁养，逐步退养，减少因人为因素对湿地功能的破坏和面积缩减，保护好自然湿地，维护好湿地生态功能。加强动植物栖息地恢复。加强对濒危珍稀物种栖息地保护，建立湿地公园，进行有效保护，维护区域生物多样性，维系湿地生态系统功能。

沿江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整治工程：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为

主线，着力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切实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全面扩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推进形成生态保护和修复新格局。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推进九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建设，拯救与保护白颈长尾雉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改造和恢复其栖息生境；在湖北九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湖北崇阳国家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内增设红外监测点位，完善野生动物监测网络。积极保护和营造动物栖息地，减少对野生鸟类的干扰。修复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在富水水库、青山水库、陆水水库、南川水库等湿地保护区域周边的农村地区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处理设施等生态基础设施，实施精准灭荒，美化绿化等工程，通过综合治理，修复湿地生态系统。

专栏 2 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鄂南幕阜山湿地生态修复工程：通过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处理设施等改善区域水质水环境状况，通过实施生态清淤、植被恢复、增殖放流、饲草料种植等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建立健康种植、养殖模式，实现湿地资源可持续性利用。通过实施退耕还湿、退渔还湿等湿地恢复工程，扩大湿地面积，充分发挥湿地在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涵养水源、蓄洪防旱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鄂南幕阜山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主要开展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与修复、生态廊道建设、天然林保护、森林抚育及质量提升、森林病虫害及外来物种防治等项目。

打造“源廊成网、生境连通”的生态网络，提升自然保护地保障能力，通过防护林建设、岸线保护与形态恢复，水体水质保护和水环境治理等修复措施，对受生产活动和围垦因素威胁的森林、湿地进行湿地修复，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提升生物多样性水平；持续推进沿河沿路生态廊道建设，强化绿色基础设施网络化建设，加大市级生态廊道建设力度，不断提升廊道空间的生态性能和服务品质。推动重点生态廊道建设，持续构建串联城乡、互联互通的绿色网络。

专栏3 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建设重点工程

自然保护地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对湿地公园上游及周边两岸10km内水源涵养区修复保护，提高区域植被覆盖率，加强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建设；开展以信息化能力、监测能力、防火能力、有害生物防治和疫源疫病防控能力、科普教育及宣传能力等为主的建设内容，全方位提升自然保护地管理保障能力。

蓝色绿道骨架生态廊道修复重点工程：以陆水河—长江沿岸湿地—淦河为框架，沿线串联斧头湖、西凉湖、三湖连江水库、黄盖湖等形成湿地江河型风景道骨架线，开展滨河（湖）植被缓冲带建设和河湖内外生态湿地建设等，以改善河湖库景观格局。

绿色绿道骨架生态廊道修复重点工程：以107国道、106国道、351国道、208省道等重要骨干道路沿线宜林区覆盖林网，连通生态源地，维持野生动物生境连通性。以幕阜山—大幕山为框架，沿线串联黄龙山、凤池山、百泉地质公园等形成丘陵山脉型绿道骨架线缓冲带。

生物多样性科普基地建设工程：依托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等工程建设，规划建立以生态保护、科普教育、野外培训和休闲游览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教育培训基地，保护和展示生态系统的生态特性和基本功能，突出其所特有的自然文化属性和科普教育内容。具体内容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标本陈列设施建设、宣传栏（牌）和宣传材料制作等。

第二节 效益分析

一、生态效益

（一）保护物种和遗传资源多样性

通过进一步加强对重点区域、物种的调查、监测，切实掌握咸宁市生物多样性本底、受威胁状况和动态变化趋势，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奠定基础。通过实施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建设工程，构建更高水平的生态保护格局。通过积极推进林地、绿地、湿地、自然保护地共建，修复水生生物栖息地，打通鱼类洄游通道，加强生物栖息地、繁殖地保护力度，促进水生生物遗传多样性恢复。

（二）重要河湖湿地自然岸线增加，生态系统功能恢复

通过开展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整体提升湿地

水体生态环境，恢复湿地涵养水源、抵御洪水、调节径流、蓄洪防旱、控制污染、调节气候等方面的生态功能。通过实施退坑还湿、污染产业迁出等措施，有效增加湿地面积，湿地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实行无人区管控，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增加湿地自然岸线长度。对湿地周边的农业区域持续实施两精两减一增效工程，增加测土配方施肥实施面积，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工程等措施，解决农业面源污染对湿地环境的影响。规划实施后，全市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增强、服务功能显著提升。

（三）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通过对以幕阜山区为主的山区实施封山育林，推进生态修复，增强生态防护功能；以富水、陆水、淦水、黄盖湖等水系周边为主，开展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和沿河防护林营造，提高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以高速公路、铁路、国省道等主要交通干道两侧宜林地为主，营造多树种、多层次、多色彩的生态景观林带，提升通道绿化质量和水平；以县城、集镇、社区、行政村、自然湾为主，实施群众身边增绿，建设生态景观特色鲜明、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森林城镇、绿色村庄，改善人居环境。规划期末，森林覆盖率稳步提高，区域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进一步提升，水土流失面积和岩溶地区石漠化面积将逐步减少，生态安全屏障将更加牢固。

二、经济效益

（一）推动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

以空间为载体，将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与咸宁市特色产业增长极战略实施进行深度融合，通过实施矿山修复、全域国土综合整治、森林质量提升、河湖库水环境治理等生态修复工程，打造优美的自然生态环境，为全市发展大健康、大旅游等绿色低碳生态产业提供重要基础保障。发挥咸宁市生态资源富集优势，打造生态产业增长极。将自然公园与绿色产业进行融合发展，策划一批各类森林公园游赏与森林康养休闲项目、各类湿地公园游赏与滨水休闲项目，带动周边村镇经济发展。

（二）改善投资环境、升级产业结构

生态是咸宁最大的财富，通过咸宁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实施，提高了全市森林覆盖率，改善了流域水生态和水环境，解决了耕地破碎化问题，修复了破损的山体植被，治理了农村黑臭水体和农业面源污染问题，使全市国土空间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土地利用效率更高，土地价值进一步挖掘。通过国土综合整治，推进当地绿色产业开发，有效地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产业链的升级，带动经济发展。

（三）推动生态休闲及康养旅游发展

通过重点开展重要自然湿地、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郊野公园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加强生物栖息地、繁殖地保护，有助于提高生态系统水源涵养、水质净化、碳固定、物种保育等多种调节服务和休闲旅游、景观价值等文化服务，促进生态系统调节、文化服务价值的转化。通过适度的旅游开发，能够带动当地旅游业和相关服务产业的发展，

区域内旅游业经济效益得到显著提高。

（四）提供更高品质的生态产品

积极发展生态产业、桂花产业、康养产业等绿色产业，打造全域公园，使绿道成链、蓝绿成网，提升市域景观，生态服务功能得到提升，满足精致城市建设对持续高品质空间和环境的供给。同时聚焦咸宁特色产业，提升优势生态资源价值。围绕咸宁市突出的生态资源优势，发展壮大咸宁市茶产业、竹产业、温泉旅游产业、生态农业等特色产业，整合优势资源，强化品牌打造和市场营销体系，将生态资源优势转化生态产业优势。

三、社会效益

（一）提升城市宜居水平和生态活力

通过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工程的实施，可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地、森林、湿地的建设水平，创造绿树成荫、河流清澈、山清水秀、鸟语花香的城市环境，展现城市的自然美、园林美、生态美和现代美，显著提升咸宁市的宜居水平。大自然中的各种生物是人们关注和喜爱的对象，城市绿色基础设施是开展自然生态保护教育的天然课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的实施，为城市居民接近自然、了解自然提供了更多的机会。通过各种宣传教育方式丰富城市居民的动植物知识，培养城市居民的生态环保意识，提高公众保护生态环境的自觉性，显著提高城市的生态活力。

（二）打造更高质量的生态功能

对市域内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石漠化治理、生态碳汇、

生物多样性等重点生态功能进行保护修复，巩固生态建设成果，加快推动生态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走出一条具有咸宁生态功能区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三）增强全民生态文明意识

在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的重大工程实施过程中，注重全社会参与，提升全社会对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充分认识。树立生态价值意识，形成对自然生态敬畏的价值理念；树立生态责任和生态道德意识，逐步自觉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增强全民生态文明意识，形成全社会动员、共治、共管、共享的生态文明新格局。

第六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市政府作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的责任主体，建立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利用协调工作机制，各部门各负其责，加强会商，协调联动，推进污染防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协同增效。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职能，细化工作措施，加强协调配合，推动工作落实。整合法律法规中有关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内容，研究制定咸宁市自然保护地和保护物种的保护实施细则，明确保护范围、责任部门、管理制度和处罚范围力度等。严格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进一步加强相关组织建设、队伍建

设和制度建设，切实担负起生物多样性保护责任，推进环境污染防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协调增效。

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考核指标体系，并纳入全市综合考评和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实行目标责任制，将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列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责任追究、离任审计的重要参考内容，对造成生态环境和资源严重破坏的实行终身追责。

第二节 保障资金投入

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我市经济发展规划，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资金支持，加大各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规范、高效使用专项资金。鼓励社会捐助，研究建立市场化、社会化投融资机制，多渠道、多领域筹集资金，引导社会、信贷资金共同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利用。推广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发展生态产业，逐步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多元化投入机制。进一步完善生态补偿机制，规范、高效用好市级生态补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发挥资金合力。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执行投资问效、追踪管理。对生物多样性保护资金的来源、申请、使用进行严格的审核，对资金使用全过程进行监督。对资金使用的重大失误进行责任追究。

第三节 强化科技支撑

开展科学评估及示范工作，重视并加强基础理论、方法、手段与技术研究，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科学发展；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建设，加强自然保护区体系建设和管理；构建全市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建立配套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人才培养，提高相关人员专业、管理和技术水平。培育产学研结合、教科企联合、多学科合作的高水平人才团队，创新开展工作，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利用科学化、合理化。完善人才选拔机制和管理办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增强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鼓励相关企业加大自主研发力度，促进环保、农业、医疗、工业等领域生物资源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第四节 推动公众参与

将生物多样性保护信息公开化，发挥政府在生物多样性保护中的主导作用，有效利用新媒体、互联网等渠道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宣传力度。建立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途径和机制，构建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公众平台，调动政府部门、企业、民间组织、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鼓励媒体、民间组织和志愿者，通过积极的方式和渠道监督政府行政部门做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长效机制，提高社会各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自觉性和参与度，营造全市各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自觉性和参与度，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生物多

样性保护的良好氛围。

加强社区共管和公众参与，组织开展保护地管理机构与社区共管机制示范，优先安排当地社区居民参与巡护管理等工作，解决生计替代和就业问题，调动广大社区居民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的积极性。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间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提升全社会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

第五节 提高宣传力度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教育。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文明城市创建，在湿地公园、森林公园、植物园等特定场所开展自然科学教育，加大野生动植物保育人员技术培训力度。全面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新闻宣传工作，结合“六五世界环境日”“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爱鸟周”“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等活动，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进课堂、进社区、进机关，并利用网络、电视、电台等主流媒体普及生物多样性知识和重大项目成果，加大对《生物安全法》《野生动物保护法》《长江保护法》等法律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性的认识，调动广大民众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积极性。

附件：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指标体系

附件

附表 1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单位	现状值	2025 年 目标值	2030 年 目标值	2035 年 目标值	属性	牵头 部门	指标 层次
生态系统 稳定性	1	生态空 间保护 区域占 比	生态保护红线占全 市国土面积比例	%	28.68	28.68	28.68	达上级要求	约束 性	市自然资 源和规 划局	市域
	2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优先保护单元占全 市国土面积比例	%	35.66	35.66	35.66	达上级要求	约束 性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域
	3	森林覆盖率		%	51.05	51.85	52.35	达上级要求	预期 性	市林业局	市域
	4	湿地保护率		%	/	55	56.79	≥56.79	预期 性	市林业局	市域
	5	自然岸线保有率		%	83.1	≥83.1	≥83.1	达上级要求	预期 性	市水利和湖 泊局	市域
	6	生态质量指数 (EQI)		/	70.9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约束 性	市生态环 境局	市域

生物多样性保护	7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	%	—	≥77	达上级要求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林业局	市域
	8	长江（咸宁段）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	/	—	有所改善	进一步改善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农业农村局	市域
	9	重要水体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	/	中等	有所改善	进一步改善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农业农村局	市域
	10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个数	个	3	3	3	3	约束性	市农业农村局	市域
	11	外来物种入侵现象	/	—	有所改善	进一步改善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林业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域
	12	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	/	—	初步建立	基本建成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域
	13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	—	初步完成优先区域调查	基本完成重要点位调查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域
生物多样性持续利用	14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	—	初步建立	基本建成	达上级要求	预期性	市发改委	市域
	15	乡土适生植物应用面积占新建、改建绿地面积比例	%	/	≥80	≥80	达上级要求	约束性	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市区

附表 2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点位表

优先区域	重要点位	生物多样性重点保护对象 (资料来源于相关调查报告及公园规划文件等)	所在地
沿江湖群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长江新螺段白暨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咸宁段)	白暨豚(目前已功能性灭绝)、长江江豚、中华鲟、长江鲟等	赤壁市 嘉鱼县
	湖北咸宁向阳湖国家湿地公园	粗梗水蕨、野大豆、莲、东方白鹳、黑鹳等	咸安区
	湖北嘉鱼珍湖国家湿地公园	粗梗水蕨、野大豆、莲和野菱等	嘉鱼县
	黄盖湖地方级湿地公园	东方白鹳、白琵鹭、普通鸬、小天鹅、菹菜等	赤壁市
	嘉鱼县野大豆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	野大豆	嘉鱼县
鄂南幕阜山湿地—森林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	湖北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湖北九宫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中亚热带森林生态系统、珍稀濒危动植物等	通山县
	湖北药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珍稀濒危动植物和重要经济动植物种群等	通城县
	陆水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湖北赤壁陆水湖国家湿地公园)	草鸮、蓝翅八色鸫、红腹锦鸡、白鹇、勺鸡等	赤壁市
	咸宁潜山国家森林公园	秃杉、银杏、金钱松等	咸安区
	湖北崇阳国家级森林公园	银杏、南方红豆杉等	崇阳县
	湖北通城大溪国家湿地公园	南方红豆杉、银杏等国家级保护植物	通城县

	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	珍稀濒危动植物和各类国家重点保护动物等	崇阳县
	湖北通山富水湖国家湿地公园	翘嘴鲌、蒙古鲌、达氏鲌等鲌类	通山县
	崇阳县野生中华猕猴桃原生境保护点	野生中华猕猴桃	崇阳县
	崇阳县团尖山野茶原生境保护点	团尖山野茶	崇阳县
	幕阜山区野生茶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	野生茶	崇阳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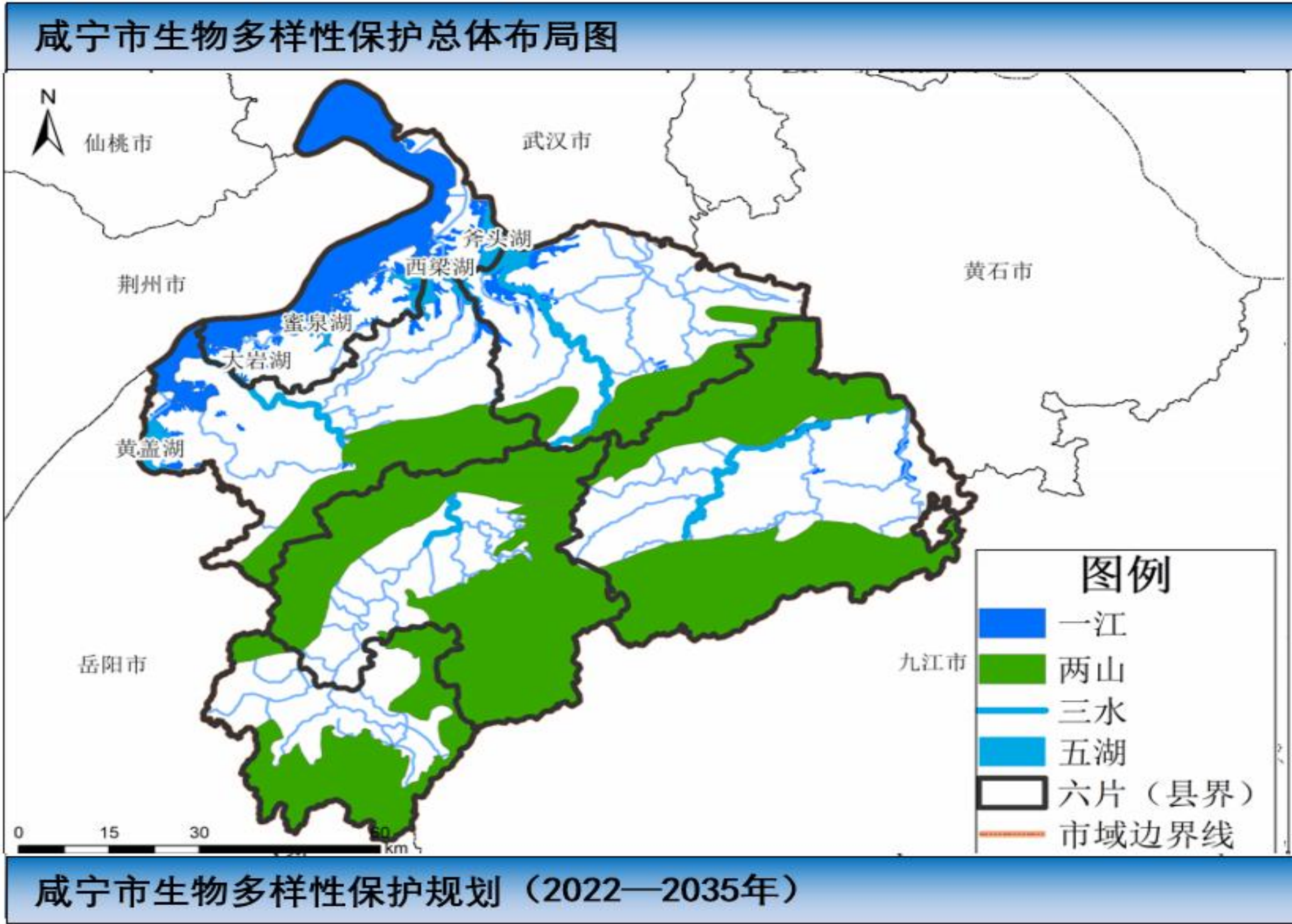


图 1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总体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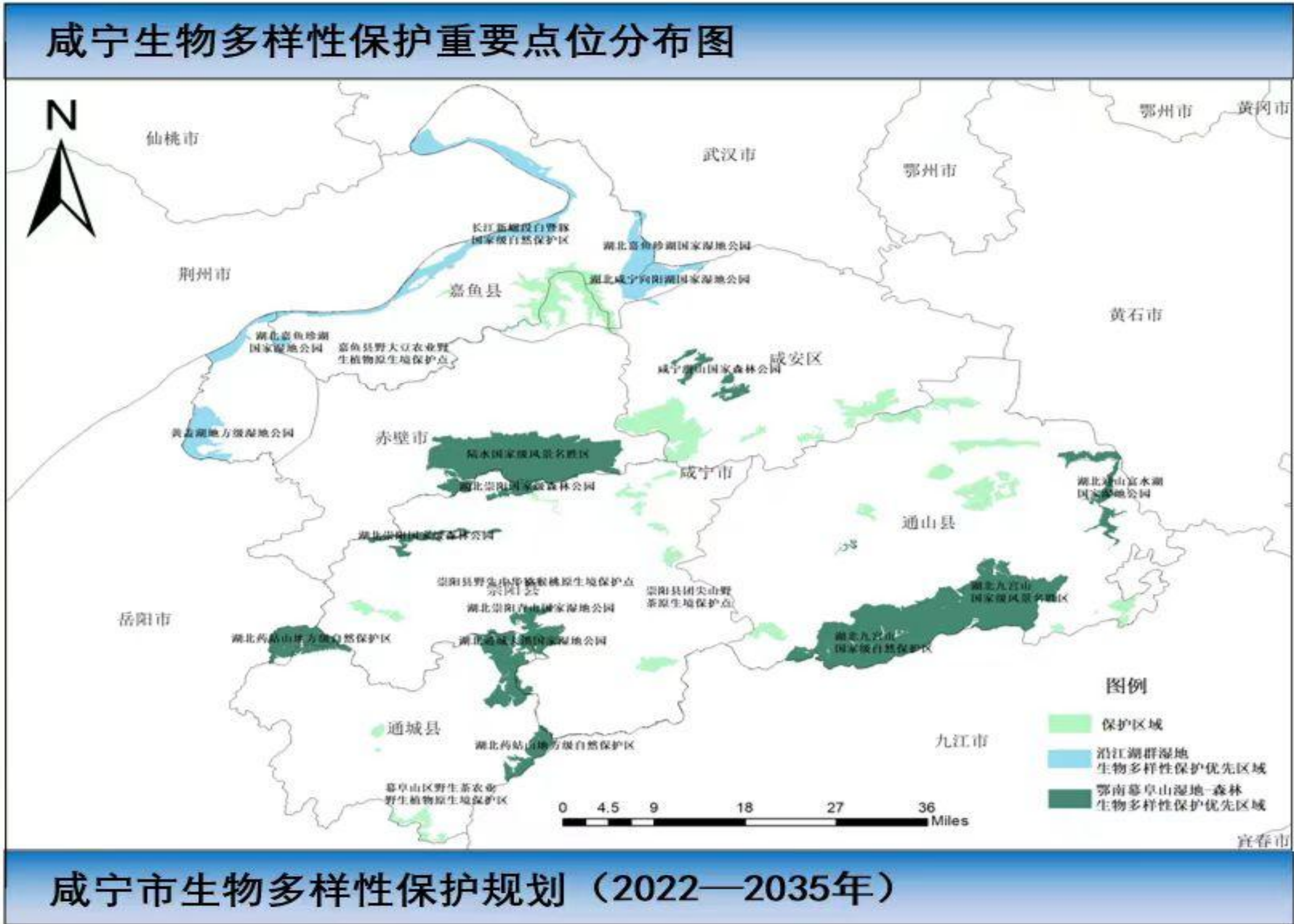


图 2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点位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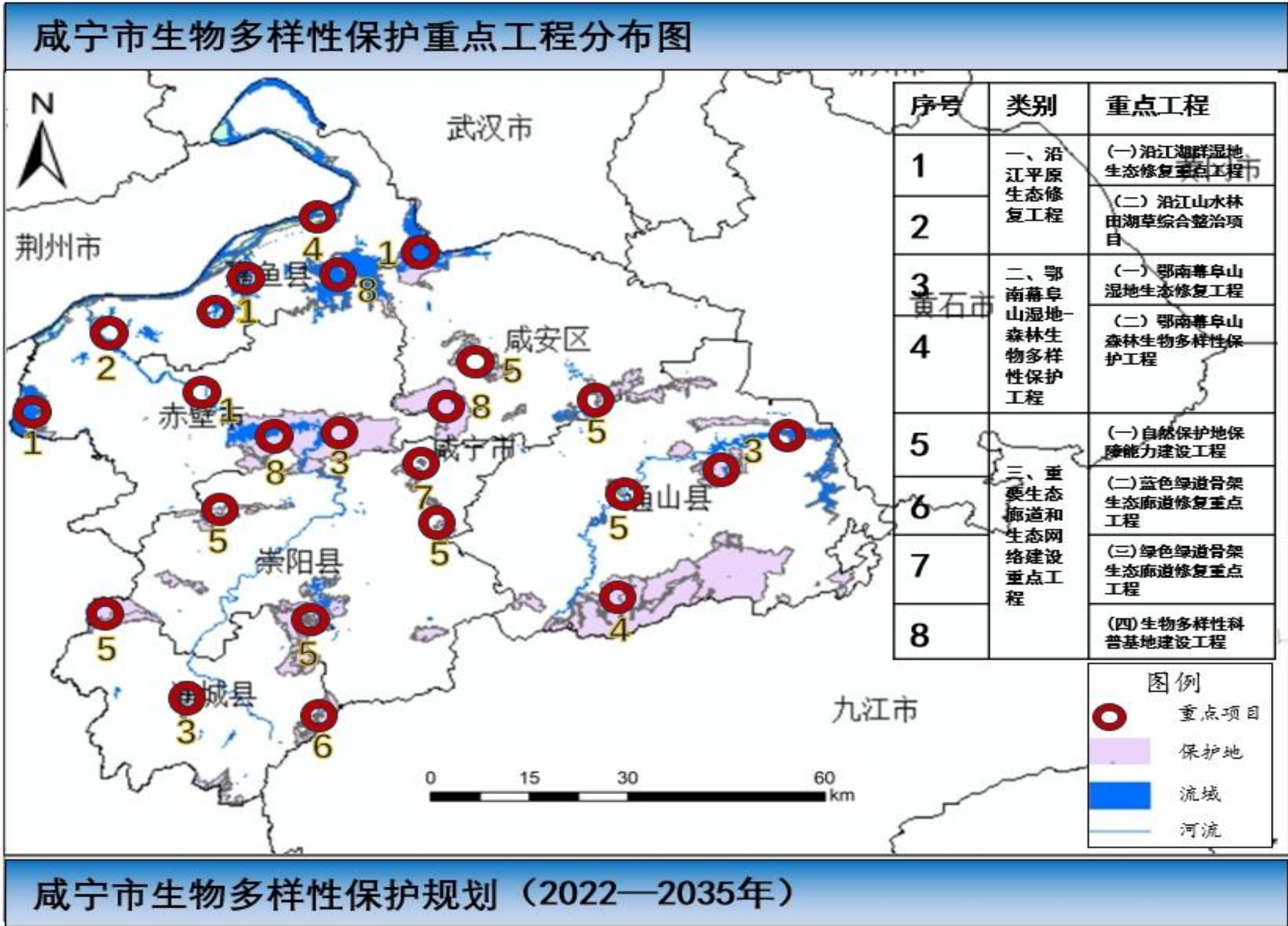


图3 咸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工程分布图